

西徐村前体育公园建设工程第一次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

项目编号：NH20240046(NCGC202406)

项目名称：西徐村前体育公园建设工程

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发出时间：2024年04月29日

原定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7日09时30分

一、答疑内容

1、问：投标文件初步评审中的形式性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这两块必须要上传资料，但是这两块无实质性资料上传，请问是否按评审细则对应提供承诺书即可？

答：须分别对应上传资料，最终生成整份投标文件。

2、问：招标文件规定如果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办理个人电子签章，则打印签字后扫描上传至相应位置，而封面这个位置无上传附件选择，只可以填写，请问封面这个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这里如何处理？是直接输入姓名还是空着？

答：附件资料可上传，未办理个人电子签章，须打印相应资料页面，签名盖章后再上传资料，封面和承诺函可合成一份资料上传。

二、澄清修改内容

因系统原因，本工程原电子工程量清单中排水工程的（序号2），一条清单的项目编码存在问题，详见下图所示

排水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其中暂估价
2	040103001004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 $\geq 95\%$ 2. 回填土 夯实机夯实 槽、坑	m ³	49.82			

			3. 填方来源、运距:原土回填					
--	--	--	-----------------	--	--	--	--	--

可能导致投标人制作的电子工程量清单上传系统时出现异常，如出现上述情况，各投标人统一对上述的一条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修改为：040103001003，其他内容不得修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三、其他说明

(1) 本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规定、修改或补充，对于招标文件及其他函件内容相同（或相同性质）的内容应作修改或补充，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涉及到上述内容的也应在相同的位置修改，否则后果自负。

(2) 如本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的内容与在此之前发出的招标文件、其他文件以及口头答复有不一致的，均以本“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的内容为准。

(3)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不变。

(4) 本“答疑与澄清修改文件”共 2 页，请投标人注意是否完整。

招标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西联社区 西徐股份经济合作社
 代理机构：广东鼎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石龙北路
 60 号东成广场 3 幢 1311 号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人：蒙工

联系方式：0757-86610579

联系方式：0757-86773283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